**輔仁大學104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學生註冊須知**

**一、上課日期：105年2月22日（星期一）**

**二、註冊程序**：

**本校學生無須到校辦理註冊，請就自己須辦理之事項詳細閱讀，並於規定時間內辦妥各**

**處所指定事項，即為完成註冊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 | **總** |  **務 處** |  |
| 日 期 | 辦理事項 | 說明 | 承辦單位/電話 |
| **105/2/01****～****105/2/17** | 學雜費學士班大一游泳池費 | 1.各年級學生(含復學生及延修超過9學分者)，**自105年2月1日**起開放「[**台新學雜費入口網**](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)」網址<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/> 下載繳費憑單 。或由「輔大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擇一登入**(**請依繳費憑單說明方式繳費)。**2.大陸地區學生** 於抵臺後登入「**台新學雜費入口網**」，下載列印繳費憑單至金融機構以新臺幣繳費。**3.105年2月17日為繳費截止日**，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請完成繳費手續後至「**台新學雜費入口網**」確認繳費狀態 (**已銷帳**>即繳費成功，可列印收據存查)，銷帳時間請參考「學雜分費專區」之[常見問題](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lnchargeStudent/faq.htm)2。4.相關繳費公告及訊息請詳閱本校「[**學雜分費專區**](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lnchargeStudent/)」 網址<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lnchargeStudent/>**※補註冊：**繳費截止日後繳費者，須進行補註冊程序， 待「**台新學雜費入口網**」繳費狀態為 (**已銷帳**)後，隔 天會批次補註冊或須個別補註冊，請同學後續再查詢 (網址：<http://register.fju.edu.tw/> )確認註冊狀況。5.(1)學雜費等各項費用繳費方式包含：  臨櫃繳費 - 郵局、銀行、農漁會信用部、金融 卡實體ATM、金融機構臨櫃匯款網路繳費 – ATM 網路繳費、信用卡網路繳費。 (請追踪確認繳費成功，可參考「學雜分費專區 /常見問題) (2)若以繳費截止日當日之支票(抬頭：輔仁大學學 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)支付學雜費，應前四天交 至台新銀行，以免因支票交換(需三至四個工作 天)延誤時間。 (3)學雜費或學分費(含語言實習費)逾期未繳清者 依輔仁大學學則第十條：已完成註冊手續學生， 若有依規定應向學校繳納之學分費、習費或其它 費用未繳清者，次學期不得註冊；若為應屆畢業 生，則暫不核發畢業證書。 (4)學士班2年級以上選修、補修游泳課程學生應於 上課前至積健樓游泳池繳費辦證。 | 總務處出納組2905-26182905-24052905-2367 |
| **105/3/21****～****105/4/01** | 學分費語言實習費 | 1.修習輔系、雙主修、學分學程單獨開班課程學生。2.師資培育中心學生。3.修習語言實習課程學生。4.學士班延長修業及碩、博士班(含在職專班)三年級以 上(含)，修習9學分(含)以下學生。5. 5.上述身份學生請至「輔大首頁/**學雜分費專區**/繳費平 台/**台新學雜費入口網**」下載繳費憑單。網址：  <http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>6.跨修之學分不做為本系、所承認之必、選修學分時，須檢具本系、所開立證明文件，送出納組，始得以開設課程單位之收費標準，收取學分費。 | 總務處出納組2905-26182905-24052905-2367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 | **學** |  **務 處** |  |
| 日 期 | 辦理事項 | 說明 | 承辦單位/電話 |
| **105/2/17前** | 上網核對學生基本資料 | 請於註冊前上網確認核對「學生基本資料」1.以單一帳號(LDAP)、密碼上網登入學生資訊管理系統 2.網址：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※請務必依據護照上之英文姓名填寫於英文姓名欄位以 利於校內申請相關文件。 |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2905-2264 |
| **105/2/01****～** **105/2/17** | 團體保險費 | 1.105年2月17日為繳費截止日。2.全校學生(含延修生)均須繳交。3.請至「學雜費入口網」：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 或「輔大首頁/下載繳費憑單/繳費平台/繳費方式」: 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lnchargeStudent/ (三年級以上碩博士生、延修生及休學生均適用，一般生於繳交全額學雜費時已繳，請勿重複繳納。) 4.本校團體保險作業規定及保險相關條款，請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，網址：[**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**](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)**5.**依教育部規定，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，教育部不予補助，且需簽署切結書。故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，請持繳費證明及切結書（生輔組網頁可下載）於開學後兩週內（即105年3月7日前）至生輔組辦理退保。未於期限內申請者，恕不辦理。若於未投保期間發生事故時，所有相關事宜應自行負責，任何有關學生團體保險業務請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**。** |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2905-3100 |
| **105/1/04****～****105/1/15** | 就學優待減免 | 1.相關訊息請至【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】查詢。網址<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>2.符合申請資格者，請於105/1/4~105/1/15至生活輔導申辦。因故未能於上述時間辦理者，亦可於105/2/22~105/2/26補辦，但須先繳交全額學雜費，並持繳費收據正本連同申請表及相關證件至生活輔導組辦理。3.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又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，請務必先辦理減免。 |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2905-3173 |
|  **105/1/13** **～****105/2/16** | 就學貸款 | 1.相關訊息請至【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】查詢。網址<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>2.辦理就學貸款學生，請至【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】申請登記，並至台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對保，於105/2/16前將下列資料繳交或寄回生活輔導組。(1)**台灣銀行就學貸款「申請/撥款通知書」-第二聯學校存執聯。**(2)**有詳細記事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**(含學生本人及父母親，已婚學生含其配偶，**記事欄不可省略**，舊申請者檢附異動者之戶籍謄本即可，無異動者免附)。(3)**學生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**(多申貸書籍費或校外住宿費者檢附，舊申請者先前已交者免附)。(4)**宿舍繳費單**(申貸校內住宿費者檢附)。3.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又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，請務必先辦理減免再辦理就學貸款。4.105/1/13~14邀請台灣銀行銀行派員到校為同學辦理對保作業，對保及繳件一次完成，歡迎同學多加利用。 |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2905-2231 |
| **105/2/16前** | **復學男生兵役登記**(外籍生、沒有中華民國身分證的僑生及陸生免填寫) | 1.每位復學生務必進入網址<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> 正確填寫兵役資料，列印此兵役資料表單，貼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依規定於105/2/16前以掛號方式郵寄「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輔仁大學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兵役業務承辦人」收，以辦理緩徵、儘後召集手續，未依規定繳交者，視同未完成註冊，註冊期限內補繳始予完成註冊。2.復學生應繳交兵役資料如下： (1)尚未服役之役男繳交：兵役資料單。 (2)已服役之後備軍人繳交：①退伍證明書正反面影本 ②兵役資料單。 (3)免役者繳交：①免役證明影本②兵役資料單。 (4)已服替代役者、現役軍人、停役兵、國民兵等者繳 交①相關證明文件影本②兵役資料單★學校註冊及兵役業務作業期間，同學若收到兵役徵集令、點召、教召、勤務召集等，請持身份證至學務處生輔組申請暫緩徵集用在學證明書。★兵役資料已寄出，若戶籍地址有遷移、變更時，務必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，辦理兵役資料更正。 |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2905-3031 |
| **105/2/17** | 僑生、陸生、派外子女、海外蒙藏生註冊 | 陸生、僑生、派外子女、海外蒙藏生2月17日至耕莘A220辦理註冊。 | 學務處僑陸生輔導組2905-3125 |
| **105/2/17前** | 健 康 檢 查 | 1.凡第1學期入學學生尚未完成健康檢查者，需於期限內 繳交自行完成之健康檢查報告書(需依本校健檢制式格式)乙份至衛生保健組(國璽樓DM 134室)。 2.相關作業規定請至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網頁查詢， 網址：<http://health.dsa.fju.edu.tw> |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2905-2527 |
|  | 校外證照登錄公告 | 1.請由『學生資訊入口網』（輔大首頁>在校學生）以「單一帳號(LDAP)密碼」登入後點選「網路‧服務」項下之『檢定及證照管理系統』，先填寫及上傳已考取之校外證照(含語言、專業、國家考試、電腦等類別)，並儘速持證照正本請所屬學系(所)秘書完成驗證作業。2.系統網址：<http://140.136.251.114/FjuLicense/Login.aspx>3.系統中若無您已考取之證照名稱，亦請向所屬學系(所)秘書反應，系統承辦人將統一新增。4.承辦人：學務處學生學習中心-藍博耀助教  | 學務處學生學習中心02-2905-6411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 |  **教** |  **務 處** |  |
| 日 期 | 辦理事項 | 說明 | 承辦單位/電話 |
|  | 學生選課 | 學 1.請至輔仁大學首頁(網址 <http://www.fju.edu.tw/>)校 在校學生/「校內系統選課」/「課程˙學習」/「學生學 選課資訊網」項下學生選課須知及操作說明，並依相關 關規定辦理選課。2. 2.全人教育課程（學士班校定必修課程）請詳閱全人 教育中心網站各網頁之說明（網址： <http://www.hec.fju.edu.tw>）。3.請留意學生選課資訊網（網址： http://www.course.fju.edu.tw）公告及各開課 單位網頁公布欄發放之選課相關訊息。 | 教務處課務組2905-3097 |
| **105/1/21** **（09:00）****～****105/1/25****（12:00）** | 全人教育課程網頁選填志願（含通識涵養三領 域課程；歷史與文化學群課程；大二主題英文課程/D-FTE2體育課程/(D-ATP1、 D-ATP2） | 1.如錯過本階段選課時間，另需把握「網路初選」或「網路加退選」選課階段進行本類課程之選課。2.有關全人教育課程之開課資料請至『[學生資訊入口網](http://140.136.251.210/student/)』/「課程‧學習」項下查詢或至全人教育課程[**http://www.hec.fju.edu.tw**](http://www.hec.fju.edu.tw))。3.體育課程選課須知請務必至體育室網站(網址：[**http://peo.dsa.fju.edu.tw**](http://peo.dsa.fju.edu.tw))查詢 | 教務處課務組2905-3097 |
| **105/2/22****～****105/2/26** | 補辦註冊 | 請至註冊相關單位辦理逾期或未辦之程序，完成補辦註冊。逾期仍未辦妥者，視同未註冊。 | 承辦註冊相關單位 |
| **105/2/22****～****105/3/04** | 學生自行檢查註冊狀況 | 1.請以單一帳號(LDAP)、密碼至學校首頁→在校學生→學生資訊入口網→「學籍-註冊」項下之「學籍電子註冊系統」查詢。2**.註冊手續不全、逾期辦理或未辦理者，請務必於規定時間親自到校，至承辦註冊相關單位辦理逾期或未辦之程序，完成補辦註冊。** | 教務處註冊組2905-3042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 | **國** |  **教 處** |  |
| 日 期 | 辦理事項 | 說明 | 承辦單位/電話 |
| **105/2/17** | 外籍生註冊 | 2月17日至國際學生中心辦理註冊。 | 國教處國際學生中心 2905-2544 |

**三、注意事項**：

 **1.修讀10學分(含)以上延修生，於105.2.17前繳納全額學雜費(含團體保險費)。修讀9學分**

 **(含)以下延修生，應於105.2.17繳納團體保險費，延修生另須依選課須知規定之選課時程**

 **辦理選課及繳交學分費。**

 **2.復學生依規定完成註冊程序及兵役登記(男同學)，即為完成註冊；並須依選課須知規定之選**

 **課時程辦理選課及繳交學分費。**

**3.碩、博士班三年級以上學生(不含復學生)，由資訊中心代為登錄註冊，但須於105.2.17前，**

 **繳納團體保險費，以維護自身權益；並於「網路初選」或「網路加退選課階段，自行上網**

 **選論文。**

**4.碩、博士班三年級以上復學生，須於105.2.17前繳納團體保險費，男生須於105.2.16前**

 **完成兵役登記，即為完成註冊；並請於「網路初選」或「網路加退選」選課階段，自行上**

 **網選論文。**